

訓令

令漢陽縣政府

按漢陽縣湖南竹木業同業公會本年十月
一日總幹字第一九號呈稱、此次奉令、紅交
木料柴百兩、其半價差額、查萬柴什伍百金
圓、由漢陽縣政府召集各縣業團體會議決
定、由漢陽縣商會及各同業公會、殷商富戶
均攤派半價、三分之一計捌仟柒百伍拾金圓、其餘
半數、還歸鄂省木業公會担任、現木料已交
驗大半、漢陽縣政府補助之、八千七百五十金圓、

本年十月二十日總統令第119號呈為木料已送交大
半漢陽知補助一及未盡見飭迅予經費以便繼續
征購而免延誤由

呈奉已令漢陽知府迅速發給仰
待交木料如數繳驗為要

此批

建設廳

第五科

付

路政股

年 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月八日

字第

61071

號

事由擬批示

為木料業已遵交大半漢陽縣府補助一文未發
息請令飭迅賜頒發以便繼續征購而免貽誤由

附

件

漢陽縣湖南竹木業同業會

呈

總新字第

二九

號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月八日

竊本會奉征木料七兩一案遵於十月廿二日開始交驗左價補助一項

奉漢陽縣政府代電附會議記錄一份以於九月十四日召開各職業團體會

議決定差額金圓壹萬柒仟伍百元鸚鵡洲竹木業同業公會攤派金圓八仟

七百伍拾元漢陽縣商會及各同業公會殷富商人等攤派八仟柒百伍拾

32107 (星) 第 21788 號

元限一星期(九月廿一日)交二分之一二星期(九月廿八日)交清等因至九月廿日是項派款漢陽縣政府不獨未予催收而通知尚未完全發出九月廿三日赴縣府請領未獲分文迄今仍一錢未交現木料已交四百兩有奇其已交及準備交驗之木料因尺度過大必須挑選均係屬會向少數木商所訂購今已價款一文未與各貨主均紛紛拒絕圍量按本業習慣每一交易必須交價九成然後開始圍量已成定例惟此項木料係軍用所需恐誤成機補助墊款又係漢陽縣府電令飭知分期清交諒不至於失信故敢勉勸商人踴躍交驗以期迅速完成任務乃漢陽縣政府對於商人痛苦忽視不顧徒知強迫交驗屬會係人民團體對於驗收事項固不敢稍違但無法強迫商人不獲一錢而繼續交貨不已懇請

鈞座令飭漢陽縣政府即將前項補助金圓捌仟柒百伍拾元迅予發下以全



98

事由擬辦批示

年 月 日

收文

件 附

號

字第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政府威信而免貽誤要公毋任迫切待令之至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張

漢陽縣湖南竹木業同業公會理事長王本福

王本福